



网络图片。图文无关

经过一番准备，张某母子开始“创业”。李某负责在网上联系卖家进货，张某负责寻找销路。很快，他们的第一批货物销售一空。看着纯利润高达40%左右的生意，母子二人觉得还完欠债指日可待。没过多久，李某的舅舅闻讯，也加入到贩卖假烟的队伍中。据李某交待，仅一年多，他们通过贩卖假烟获利9万余元。

根据李某的交待，民警通过多方侦查，锁定了为他提供货源的广州市花都区的张某和邓某。但当民警赶到广州时，两人早已闻风而逃。2017年11月8日，民警在掌握大量证据的前提下，向检察机关提请将张某和邓某逮捕，并开展网上追逃。2018年9月18日，民警得知张某在花都区活动的信息后，立即赶赴当地实施抓捕。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，正在出租房内洗澡的张某被抓获。

经调查，犯罪嫌疑人张某和邓某是发小。2016年6月，两人看到同村有人在网上贩卖假烟赚钱，且利润很高，便商量也来经营此事。两人一拍即合，经过分工，张某负责维护一个微信公众号，有客户在公众号里留言后，他便告诉对方一个微信号私聊；邓某扮演“客服”的角色，负责联系买家，同时还联系“上家”发货。买家把钱转过来后，再由张某负责接收购买假烟客户的烟款，并按邓某的安排将所得烟款

进行分派。

“其实我一直都想自首，但是邓某不愿意。”据张某交待，他得知一些同伙被公安机关抓获后，便想与邓某一起投案自首，却被邓某拒绝。后来，邓某分给其他同伙几万元“散伙费”后，两人便分道扬镳。（十堰晚报秦楚网全媒体 记者 谭祥军 特约记者 段吉雄 通讯员 李蜜）